

双乐颜料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及鉴证报告

## 目录

	页次
一、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	1-2
二、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1-5

关于双乐颜料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5]第ZA10234号

双乐颜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双乐颜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乐股份”）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以下简称“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 一、管理层的责任

双乐股份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相关规定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确保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发表鉴证结论。

###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双乐股份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双乐股份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双乐股份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五、报告使用限制

本报告仅供双乐颜料股份有限公司为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债券之用，不适用于任何其他目的。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五日

## 双乐颜料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7 号》的相关规定，双乐颜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将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 一、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 前次募集资金的募集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2057 号”《关于同意双乐颜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5,000,000.00 股，每股面值 1.00 元，合计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25,000,000.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3.38 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584,500,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66,069,970.10 元后的剩余募集资金人民币 518,430,029.90 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1 年 7 月 23 日全部到账，并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1]第 ZA15214 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实行了专户存储制度。

#### 1、 本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	
加：收到募集资金	584,500,000.00
募集资金金额	
减：支付发行费用	66,069,970.10
募集资金净额	518,430,029.90
以前年度累计发生额	
减：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269,091,265.31
募投项目使用资金	249,444,224.24
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60,084,378.53
支付手续费	4,138.92
注销账户结息补充流动资金	2,429.95
支出小计	578,626,436.95
加：利息收入	112,028.52
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资金	60,084,378.53
收入小计	60,196,407.05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余额	0.00

## 2、 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为规范本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募集资金管理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本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制订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实际使用情况的监督等方面均做出具体明确的规定。

### 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本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开设了三个募集资金存储专户。募集资金到位后，本公司和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江苏兴化农村商业银行张郭支行、中国农业银行兴化张郭支行、交通银行泰州兴化支行分别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该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执行。

2021 年 7 月 5 日及 2021 年 7 月 7 日，子公司双乐颜料泰兴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乐泰兴”）分别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兴支行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分行开设募集资金存储专户。本公司及双乐泰兴和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兴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分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该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双乐颜料泰兴市有限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执行。

2021 年 8 月，本公司将交通银行泰州兴化支行（账号 76700898901300012530）中的募集资金 34,843.00 万元转入双乐泰兴的募集资金存储账户。

本公司在江苏兴化农村商业银行张郭支行、中国农业银行兴化张郭支行、交通银行泰州兴化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已按规定使用完毕，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不再使用，公司分别已于 2021 年 11 月 11 日、2021 年 11 月 12 日、2021 年 11 月 10 日办理完成了此三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手续。公司与江苏兴化农村商业银行张郭支行、中国农业银行兴化张郭支行、交通银行泰州兴化支行、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子公司双乐颜料泰兴市有限公司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兴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已按规定使用完毕，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不再使用，公司已于 2021 年 11 月 16 日、2022 年 12 月 26 日办理完成了此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手续。本公司及双乐泰兴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兴支行、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截止日余额	备注
1	双乐颜料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兴化农村商业银行张郭支行	3212810441010000195686	0.00	已销户
2	双乐颜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兴化张郭支行	10212601040014465	0.00	已销户
3	双乐颜料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泰州兴化支行	76700898901300012530	0.00	已销户
4	双乐颜料泰兴市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兴支行	517076378644	0.00	已销户
5	双乐颜料泰兴市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分行	523901264510958	0.00	已销户
合计				0.00	

##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附表 1。

### (二)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项目发生变更的情况。

### (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截至 2021 年 7 月 31 日止，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26,909.13 万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本公司本次募投项目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已于 2021 年 8 月 13 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21]第 ZA15309 号《关于双乐颜料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鉴证报告》。本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合计金额为 26,909.13 万元。

截至 2021 年 7 月 31 日止，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实际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自筹资金实际投入
1	年产 22,600 吨酞菁颜料项目	36,843.00	26,909.13
2	补充营运资金和偿还银行贷款	15,000.00	
	合计	51,843.00	26,909.13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无对外转让或其他置换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 (四)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6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经审议，为提高公司整体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同时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决定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该笔资金仅限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含本数），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公司将根据募投项目实际资金需求，逐笔归还本次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2021 年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共计人民币 6,008.44 万元，2021 年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资金 1,000.00 万元，2022 年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资金 5,008.44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全部归还公司募集资金账户。

###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的经济效益情况

#### (一)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详见附表 2。

#### (二)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公司“补充营运资金和偿还银行贷款”项目不产生直接的经济效益，公司通过使用前次



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将降低公司债务比例,优化公司的财务结构,保证公司项目的持续稳定性,有利于公司业务持续健康发展。

**(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累计实现收益与承诺累计收益的差异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详见附表 2。

**四、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产运行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中不存在用于认购股份的情况。

**五、 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报告于 2025 年 3 月 25 日经董事会批准报出。

附表: 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双乐颜料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五日

附表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1,843.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1,853.5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51,853.5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无			2021 年度：					46,780.43
					2022 年度：					5,073.12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年产 22,600 吨酞菁颜料项目	年产 22,600 吨酞菁颜料项目	50,195.03	36,843.00	36,853.55	50,195.03	36,843.00	36,853.55	-10.55（注 1）	2021 年 12 月
2	补充营运资金和偿还银行贷款	补充营运资金和偿还银行贷款	15,000.00	15,000.00	15,000.00	15,000.00	15,000.00	15,000.00	0.00	不适用
合计			65,195.03	51,843.00	51,853.55	65,195.03	51,843.00	51,853.55	-10.55	

注 1：年产 22,600 吨酞菁颜料项目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存在差额，主要系募集资金存款利息收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使用。

附表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 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 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 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24 年度（未经 审计）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1	年产 22,600 吨酞菁 颜料项目	73.15%（注 1）	每年 7,599.79	5,325.35	2,832.87	600.06	8,758.28	否（注 2）
2	补充营运资金和偿 还银行贷款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表中为 2024 年度产能利用率，2022 年和 2023 年产量尚处于爬坡阶段，产能释放、产能利用率爬坡需要一定的转化周期。

注 2：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各年度实现效益未达预期的原因主要系：

- （1）项目产能尚未完全释放，经济效益无法完全体现：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建成投产的时间较短，2022 年仍处于辅助设施增补投入阶段。由于化工项目在投产后的设备调试、磨合周期较长，产线稳定性和生产效率的提升需要时间积累，产能尚未完全释放，项目经济效益无法完全体现。
- （2）受印度酞菁颜料倾销等因素影响，销售收入未达预期：近年来，原产于印度的进口酞菁类颜料存在以低于正常价值的价格销售的行为，对国内酞菁颜料产业造成了冲击。2023 年 2 月底，商务部最终裁定，原产于印度的进口酞菁类颜料存在倾销，国内酞菁类颜料产业受到实质损害，并对相关进口酞菁类颜料征收反倾销税。基于以上因素，募投项目涉及的酞菁颜料的销售收入未达预期。
- （3）原材料价格处于高位，产品成本上涨，项目实际毛利率低于预计毛利率：酞菁系列颜料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包括苯酐、电解铜、尿素、液碱等大宗原材料。2022 年至 2024 年，苯酐、液碱等石化产品及电解铜等大宗金属的价格上涨，总体高于 IPO 募集资金需求测算时（2020 年）的原材料价格；加之项目产能完全释放需要周期，产品制造成本有所上涨，实际毛利率低于预计毛利率，从而影响了项目的实际效益。